

证券代码：837023

证券简称：芭薇股份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发行底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3年6月2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确定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高质量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按照《意见》的部署要求，调整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发行底价的相关内容。

具体如下：

调整前	调整后
<p>(6) 发行底价：</p> <p>发行底价不低于 10.5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综合考虑市场情况、公司成长性等因素或询价结果，并参考发行前一定期间的交易价格协商确定。如果将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将视</p>	<p>(6) 发行底价：</p> <p>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p>

情况调整发行底价。	
-----------	--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上述调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方案的具体内容作出相应调整的权利，因此，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芭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5 日